# 臺灣省新竹市議會第七屆議員選舉第一選舉區選舉公報

臺灣省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新竹市議會第七屆議員選舉，經定於民國94年12月3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0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

**選舉區範圍**

東門里、榮光里、成功里、育賢里、中正里、親仁里、文華里、復中里、三民里、公園里、東園里、東山里、東勢里、光復里、前溪里、水源里、千甲里、綠水里、埔頂里、仙宮里、龍山里、新莊里、仙水里、金山里、建功里、光明里、立功里、偉功里、軍功里、武功里、豐功里、科園里、關東里、建華里、錦華里、復興里。

## 壹、新竹市議會第七屆議員選舉第一選舉區候選人：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年齡 | 性別 | 出生地 | 黨籍 | 職業 | 地址 | 學經歷 | 政見 |
|---|---|---|---|---|---|---|---|---|---|---|
| 1 | | 黃元 | 53 | 男 | 台灣省苗栗縣 | 無 | 商 | 新竹市三民里8鄰民生路32號 | 學歷：<br>竹南國小<br>陸軍預備士官<br>經歷：<br>東區三民社區巡守隊隊長<br>東區三民社區發展協會理事<br>新竹市三民國小家長會常務理事<br>黃姓宗親會務顧問<br>新竹市修元慈心會顧問<br>嘉義同鄉會顧問 | (一) 敢說敢做。服務第一。<br>(二) 用心來服務。用情來遞陣。<br>(三) 誠實是我永遠的招牌。<br>(四) 信用是用不完的資本。 |
| 2 | | 余泉霖 | 57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無 | 商 |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870號 | 學歷：<br>高職<br>經歷：<br>第三四五六屆市議員。<br>第三四屆體育會理事長。<br>新竹市苗栗同鄉會創會長。<br>交大太極拳協會理事長。<br>竹塹木球協會會長。<br>東區調解委員會委員。 | 監督市政熱忱服務。 |
| 3 | | 陳文正 | 59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無 | 市議員 | 新竹市東區關東里關東路178巷8號1樓 | 學歷：<br>國小畢業<br>經歷：<br>新竹市關東國際獅子會1995～1996會長<br>新竹市關東文化建設促進會理事長<br>龍山國小家長會會長<br>國泰人壽推展處副理<br>民國78年卓越雜誌評選全國最傑出業務員<br>國泰人壽股長業績全國紀錄保持人<br>新竹市第六屆市議員 | 能做、會做、肯做為地方爭取建設，專心、用心、熱心為市民做好服務。 |
| 4 | | 羅文熾 | 51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無 | 商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158號 | 學歷：<br>新竹市關東國民小學<br>新竹縣立一中（現建華國中）<br>省立新竹中學<br>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系<br>經歷：<br>新竹市關東國小家長會長<br>關東國際同濟會創會長<br>新竹市太極拳協會理事長<br>新竹市議會第四、五屆議員 | 全心全力為民服務，一切以民意為依歸。 |
| 5 | | 王立君 | 36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台灣團結聯盟 | 自由業 | 新竹市東區復興里九鄰自由路69號5樓之2 | 學歷：<br>文化大學法律系<br>政大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br>政大行銷碩士學分班<br>公共事務經歷:<br>城市願景協會理事長<br>新竹市長機要（87～88年新竹市重大建設計畫幕僚）<br>86年新竹市長蔡仁堅競選辦公室組織部執行長<br>民進黨國大黨團研究助理 | 1. 我只想做你心目中的好議員！<br>2. 因應高鐵時代來臨，督促新竹市政府推動輕軌捷運和快捷巴士，徹底解決新竹市交通問題，避免新竹市在新一波的城市競爭中喪失優勢。並藉由架構新竹市的大眾運輸系統，協助行銷城市觀光文化，再現竹塹古都風華。<br>3. 嚴格監督市府財政預算，避免市府無計畫的預算開支，導致市民背負龐大財政赤字。<br>4. 督促市府重視重大建設的規劃與執行，不容再有中央補助款因執行不力而退回的情事。<br>5. 進入議會善盡監督之責，力促市府具體實現新竹市民對發展願景的期待！ |
| 6 | | 黃世禮 | 43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無 | 服務業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163巷29號 | 學歷：<br>關東國小、光武國中、陸軍士官技勤班。<br>經歷：<br>社團法人新竹市黃姓宗親會理事、新竹市各姓宗親會協進會顧問、社團法人新竹市四川同鄉會理事長、新竹中山獅子會聯絡、新竹竹塹扶輪社委員、新竹市防癌協會秘書長、新竹市愛德會總幹事、新竹市南區後備憲兵荷松協會顧問、新竹市東區婦女會顧問、新竹市禮儀教育學會、新竹市客家民俗文化促進會。 | 嚴格審查市政預算，確保經費合理運用。<br>監督市政各項工程品質，確保城市及市民安全，避免浪費公帑。<br>強化排水系統，杜絕水患，確保市民生命及財產安全。<br>督促市政，平均發展地方建設及交通問題。<br>強化觀光業，爭取增闢大型及一般停車場與接駁車措施，推廣本市人文特色，結合商圈及商品，提升經濟繁榮及就業機會。<br>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輔助弱勢市民。<br>爭取婦幼、殘障、重大傷病、弱勢團體福利與措施。<br>督促市政府，重視高齡化社會及獨居老人問題，增設老人關懷站之照顧及福利措施。<br>督促市政府，加強落實農、漁、工、榮民及低收入戶之福利措施。<br>反對焚化爐設置人口集中點，防止危害市民健康及生活品質。<br>督促衛生單位，不定期抽查食品，確保市民生命及健康。<br>督促廢棄處理及污水排放問題，確保環境保育及市民健康。 |
| 7 | | 謝希誠 | 43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中國國民黨 | 商 | 新竹市中央路346號 | 學歷：<br>日本東京產能大學碩士、日本東京早稻田大學國際語言學院畢。<br>經歷：<br>新竹市希望城市發展協會創會理事長、國民黨新竹市黨部榮譽主委、革實院青年政治人材培訓班第一期、新竹市政府東區調解委員會委員、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副總會長、新竹市科學城同濟會創會長、新竹市幼教協會創會理事長、新竹市救難協會第三屆理事長、新竹市工商婦女協會顧問。 | 一、振興東門大商圈。<br>二、建設東區新風貌。<br>三、爭取殘障同胞福利，建設無障礙空間。<br>四、加強推動婦幼及老人之福利服務工作。<br>五、建立社區安全防護網，加強社區總體營造。<br>六、改善教育環境，落實生活文化建設，發揮社教功能。 |
| 8 | | 鍾淑英 | 49 | 女 | 台灣省彰化縣 | 無 | 市議員 | 新竹市建功一路14巷30號 | 學歷：<br>桃園市光啟高中畢業。<br>經歷：<br>新竹市第三、四、五、六屆市議員。 | 一、捍衛中華民國，凝聚台灣中道，理性的中間力量。<br>二、爭取榮民，榮眷權益。<br>三、重視並爭取弱勢族群的權益。<br>四、重視高鐵沿線未來發展問題，監督相關單位妥善規劃及施工，以維護多數民眾權益。<br>五、重視東區部份土地長期因受科學園區管制無法開發的問題，爭取合理解決。<br>六、爭取果菜市場遷建合適地點或興建地下停車場，改善周邊停車及交通問題。<br>七、爭取園道五興建現代化多功能的市場，並容納新源市場。<br>八、爭取台鐵後站作妥善規劃，促進東區整體均衡發展。 |
| 9 | | 鄭正鈐 | 36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無 | 新竹市議員 | 新竹市東區公園路193巷16號 | 學歷：<br>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博士班、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政治大學外交系／新聞系、新竹中學、培英國中、曙光小學、東園國小<br>經歷：<br>新竹市議員、中華大學專任講師、工商時報記者、2005國民黨主席選舉馬英九競選團隊顧問、國民黨中央文宣部義務副主任、消防局鳳凰志工隊大隊長、太極拳協會理事長、山風童軍團主委、中區扶輪社社長。 | 一、敦促市府積極解決交通問題，推動新竹市環狀（城區、內環、外環）道路系統，完善與高鐵站的運輸聯絡。<br>二、解決停車問題，主張運用學校操場，廣建地下停車場，開放市民使用。三、促進新竹市e化發展，推動全市無線上網。四、持續監督園區污泥乾燥焚化爐運作，要求焚化爐遷移，保障民眾健康。五、改善治安問題，主張每一社區架設錄影監視系統，讓全市治安無死角。六、優化都市發展，主張加快全市都市計劃腳步、確保民眾權益。（含關埔計劃、新都心計劃、頭前溪以南都市計劃等）。七、關心都市更新，推動東園市場等老舊市產進行改建或再利用，避免市有資源浪費。八、為活化東門城商圈，主張加快市中心社區總體營造腳步，更新商店街。九、減輕年輕夫妻負擔，提高幼兒托育／幼稚園補助，主張排富條件下全市學童營養午餐免費。十、鼓勵學子從事健康課外休閑活動，主張積極推動社區童軍發展，增加親子互動。十一、加強婦幼保障，主張藉由社區大學推廣終身學習、協助弱勢婦女、外籍配偶適應社會，提高就業、生活能力；增加對身心障礙等弱勢民眾生活照顧與保障。十二、監督市府行政效率，嚴格預算把關，要求優化市府財政，預算合理化分配。 |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年齡 | 性別 | 出生地 | 黨籍 | 職業 | 地址 | 學經歷 | 政見 |
|---|---|---|---|---|---|---|---|---|---|---|
| 10 | | 古榮政 | 59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民主進步黨 | 藥師 | 新竹市東區成功里大成街32巷15弄9號 | 學歷：<br>中國醫藥大學藥學系畢業<br>國家藥師考試及格<br>國家中醫師檢定考試及格<br>經歷：<br>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諮詢委員<br>民進黨新竹市黨部執委、評委<br>新竹市藥師公會第五、六屆理事長<br>新竹市各社區大學講師<br>國際傑人會新竹市會第八屆會長<br>新竹市公害防治協會常務理事<br>新竹市土風、元極舞協會顧問 | 一、解決市區停車問題、更新都市、繁榮舊商區。<br>二、推動遷移科學園區焚化爐、防治公害。<br>三、推動中、小學營養午餐免費提供。<br>四、督促徹底解決排水問題、防止水患。<br>五、督促加強社區老年人、幼兒托育與照顧。<br>六、爭取弱勢族群及外籍新娘福利與權利。<br>七、監督政府隨時做好傳染病預防及因應措施如SARS及禽流感等。<br>八、督促政府重視客家文化、客語教學、早日完成客家會館設立。 |
| 11 | | 胡錦龍 | 43 | 男 | 台北市 | 中國國民黨 | 商 | 新竹市東區建功里17鄰建功二路66巷10號2樓 | 學歷：<br>開明商職畢業。<br>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基礎班結業。<br>經歷：<br>太平洋建設公司。<br>大誠建設。<br>大偉廣告。<br>新竹市議員助理。<br>連宋競選總部義工。<br>林政則競選團隊義工。<br>馬英九黨主席競選團隊義工。<br>婦女會顧問。<br>新竹市同濟會會員。 | 推動花園城市，創造美麗家園。<br>加強國民教育，提高經費預算。<br>推廣社會教育，贊助社區大學。<br>推展社區營造，發展特色文化。<br>關懷勞工權益，保障工作人權。<br>照顧弱勢族群，爭取相關福利。<br>改善新竹交通，活化環境品質。<br>深化基礎建設，提昇民眾福祉。 |
| 12 | | 余旺財 | 53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民主進步黨 | 里長 | 新竹市東明街125號 | 學歷：<br>初中畢業<br>經歷：<br>民主進步黨創黨員<br>新竹市黨部第一、二屆執行委員<br>新竹市黨部第一屆副執行長<br>現任：<br>新竹市東區光復里里長（擔任三屆）<br>新竹市東光長春協會總幹事<br>新竹市龍台宮總幹事<br>新竹市東區福源宮主任委員<br>新竹市東區氣功十八式推展協會理事長<br>中華道教玄天上帝弘道協會秘書長 | 余旺財的三大堅定立場與九大問政主張<br>一、站穩「監督市政、東區志工」的堅定立場<br>1. 以志工角色「清廉問政、東區志工」的堅定立場。<br>2. 打擊特權、反貪污、反市政黑箱作業、善盡民代言責。<br>3. 堅持改革理想，制衡監督市政，讓新竹市繁榮大進步。<br>二、推動「新竹建設向前衝，東區繁榮不能等」的堅定立場<br>1. 督促市府全面恢復推動「竹二科，新竹新都心都市計劃案」。<br>2. 全力支持「新竹火車站鐵路地下化」「新竹市輕軌運輸系統」。<br>3. 爭取「世貿二館暨第二國際會議廳」在新竹東區設立，創造新竹高科技產品產銷一體的環境。<br>三、 秉持「民意大聲公，基層擴音器」的堅定立場<br>1. 主張「中油油料配輸中心」必須遷移，避免東區籠罩炸彈陰影。<br>2. 保障東區傳統行業之生機與轉型，不作科學園區邊緣人。<br>3. 重視宗教、寺廟、風俗、禮俗之保存與延續，推動相關法令之制訂。 |
| 13 | | 楊玉斌 | 46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無 | 商 | 新竹市東區東園里13鄰八德路11號 | 學歷：<br>建功國小畢業<br>培英國中畢業<br>力行高工畢業<br>經歷：<br>三立企業總經理<br>立翌企業總經理<br>電視公司新聞記者<br>新竹市第六屆市議員<br>新竹市體育發展協會理事長<br>台灣省政府顧問<br>新竹市政府顧問 | 誠信待人，為民喉舌，建設大新竹。 |
| 14 | | 曾仁宗 | 42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中國國民黨 | 議員 | 新竹市水源里溪州路42巷6號 | 學歷：<br>東園國小<br>培英國中<br>光復中學<br>大華工專<br>淡江大學<br>經歷：<br>新竹市水源國小家長會長<br>財團法人新竹市水源國小教育發展基金會創辦人<br>中國國民黨14、15、16、17全國大會代表、中央委員<br>新竹市議會議員 | 熱忱服務，爭取建設，監督市政。 |
| 15 | | 張祖琰 | 54 | 女 | 台灣省屏東縣 | 中國國民黨 | 市議員 | 新竹市建功一路59巷30號4樓之1 | 學歷：<br>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化學博士<br>淡江大學化學學士<br>經歷：<br>新竹市議員<br>新竹生命線協會理事長<br>新竹市基督教女青年會理事長<br>清華大學化學研究所兼任副教授<br>工研院材料研究所主任<br>自強工業科學基金會主任<br>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員<br>環保署環境檢驗所顧問<br>新竹西北扶輪社社長<br>新竹湖北同鄉會理事長<br>新竹宜蘭同鄉會理事 | 1. 傾聽基層民眾心聲，做小市民的代言人。2. 秉持知識份子的社會責任，堅持做「對」的事。3. 真誠關懷、專業問政、做事不作秀。4. 以民眾利益為依歸，推動建設新竹市成為快樂、健康、和諧、幸福的城市。5. 重視教育事業的百年樹人大計，使各級學校的學生無論貧富、城鄉，都得到平等的學習機會，使貧窮家庭的孩子能經由教育獲得公平的發展機會。6. 重視治安、環保、教育、公共建設、公共安全、交通安全、婦幼安全。爭取婦幼弱勢及身心障礙者權益。7. 促進行人「行的安全」。建置國中小學通學步道。8. 興建清大長途客運站、圓道五、旭光日光燈舊址…等地下停車場，使機車、汽車各有停放位置，並將人行道還給行人。9.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建立斑馬線權威，期使車輛尊重行人路權，並教導行人行的安全。10. 推行圖書館教育，加強學生閱讀訓練，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設立東區圖書館。11. 加強自殺防治、心理衛生教育、憂鬱症防治，促進市民身心健康。12. 重視社區老人關懷，增設日間托老中心。13. 加速雨水及污水下水道之興建。14. 興建永久性新源市場，先建後拆。15. 做好環境保護，監督污染防制，加強工業安全。16. 加速眷村改建，重視榮民權益。 |
| 16 | | 鄭劉淑妹 | 58 | 女 | 台灣省新竹縣 | 中國國民黨 | 新竹市議員 | 新竹市民生路222巷15號 | 學歷：<br>縣立二重中學<br>革實院黨務研討第四期<br>經歷：<br>新竹市第五屆議員。<br>復中里第十四、十五屆里長。<br>東區調解委員會主席。<br>現任：<br>新竹市議會第六屆議員。<br>國民黨十七全代表。<br>新竹市黨部委員。<br>新竹市客家事務委員。<br>婦女會理事。<br>客家文化推廣促進會理事長。<br>復中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br>新竹市鄭姓宗親會副理事長。<br>新竹市文華警友站站長。 | (一)做好市民與政府間的溝通橋樑。<br>(二)嚴控預算、追蹤預算執行。使市政策穩定發展。<br>(三)監督警政、交通、環保、戶政、教育、婦幼、老人、弱勢團體、原住民、公共工程等建設之規劃與執行，使新竹成為優質城市。<br>(四)配合黨的政策，凝聚黨團共識。<br>(五)繼續提昇，建造2008年數位化年代來臨時，國中、小學透過衛星cable網路傳輸系統，能有數位視訊設備，讓學生瞭解科技化的必要性。英語（語言）能力，達成百年樹人的教育宗旨。<br>(六)爭取經費，打通巷道（二三十年前都市計劃道路，尚未能執行案件）。 |
| 17 | | 段孝芳 | 45 | 女 | 台灣省新竹市 | 中國國民黨 |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163巷53弄13號 | 學歷：<br>忠信高工商<br>革命實踐研究院婦女政治幹部班<br>革命實踐研究院社區服務工作班<br>國家發展研究院主持人才班<br>新竹市社區規劃師培訓<br>經歷：<br>金山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br>金山社區巡守隊負責人<br>金山社區志工隊隊長<br>民防大隊婦女中隊書記<br>榮新自強協會常務理事<br>擎天自強協會監事<br>新竹榮民服務處服務組長 | 孝芳的承諾：「清白參選、實在問政、服務鄉親、終生志工」<br>一、加強社區公寓大廈警民聯防、充實社區巡守隊裝備、強化機動警網。<br>二、強力要求市府與國區共同解決園區周邊交通問題。<br>三、各里增設公有停車場。<br>四、敦促市府提升關埔都市計畫區居民權益。<br>五、新科國中設置停車場及游泳池。<br>六、公道五向東延伸段儘速規劃施工。<br>七、十八尖山結合高峰植物園設置新竹都會公園。<br>八、敦促市府規劃社區親子成長與學習諮詢組織。<br>九、小學增設托兒所、幼稚園、安親班。<br>十、爭取增列預算，加強老人關懷照顧服務工作。<br>十一、擴大並落實中低收入戶清寒學童義務課業輔導。<br>十二、監督市府確保眷村改建施工進度與品質。<br>十三、設置眷村整修及眷村改建諮詢服務組織。<br>十四、強力爭取科學園區回饋金優先補助周邊各里及社區。<br>十五、督導園區廢棄物處理暨污水廢氣排放，落實環境保護工作。<br>十六、監督高鐵本市路段工程，確保東區好山好水。 |
| 18 | | 李天正 | 51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無 | 服務業 | 新竹市東區東園里10鄰八德路32號 | 學歷：<br>內灣／竹東國小<br>竹東初中<br>竹東高中<br>輔仁大學英文系畢<br>經歷：<br>世青盟英文秘書、<br>YMCA、YWCA英語教師。<br>國立交通大學課外活動組、心理輔導室、英文教學小組。<br>交大校友會會員、<br>輔大英語系校友會會長。<br>新竹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創會理事長。<br>中華民國品質保障協會委員。<br>救國團輔導員。 | 天正歷經十八年的旅遊生涯，走遍世界八十多個國家，心中最美麗的地方，仍是我永遠的鄉愁：新竹。要讓新竹更美、更安全、更舒適，天正誓以宗教家奉獻的精神，為議會注入更多清流。實踐下列理念：<br>一、督促市府規劃建設完整的觀光步道：1.將火車站、東門城、城隍廟、圓池等各景點串聯整體規劃人行觀光步道。2.引進波士頓自由步道路線標示與導覽系統。3.改善車站週邊停車系統，增設機車停放處，並豎立明顯看板，引導外來車輛停放後火車站。4.綠化南寮海濱步道及自行車道，交通動線順暢。5.增加海濱遊憩的多樣性，海洋親水公園設立，玩沙、玩水、玩風帆、風箏，協助設立有景觀、質感的餐廳、咖啡廳。另增建公廁、加強清潔。二、改造十八尖山公園：1.設置假日免費巡迴公車，搭載老弱婦孺前往十八尖山享受休閒活動。2.鼓勵市民在後火車站停放汽機車，改搭接駁車前往十八尖山。3.嚴禁汽機車進入園區，確保空氣品質及行人安全。4.拆除不必要的人工設施，讓公園呈現更自然的面貌。5.設立紀念碑，紀念曾經影響新竹歷史發展的百位先進賢達。6.結合鳥會、荒野協會，提供生態解說，提升休旅深度。<br>三、藝術、文化、旅遊、農產品的整合規劃：1.引進藝術、行銷、管理人才、協助老店製作紀念品及特色包裝。2.建構新竹地區農產品交易平台，使市民就地採購新鮮食物蔬果。3.各社區推展小型音樂會、藝文展演，促進文化提升，並可結合地方景點。4.培訓中、英、日市區觀光導覽人才，並出版完整的新竹市觀光旅遊資訊。 |

| | | | | | | | | | | |
|---|---|---|---|---|---|---|---|---|---|---|
| 19 | | 李國璋 | 36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親民黨 | 立委助理 | 新竹市東區東勢里9鄰東明街138巷8-7號 | 學歷：<br>東門國小畢業<br>光華國中畢業<br>中正預校<br>世界工家夜間部畢業<br>中國文化大學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畢業<br>台灣師範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學分班結業 | 1.反貪污反腐敗專業服務透明化。2.拒收紅包落實小型工程建設。3.創立市民東區文藝季。4.成立專設文教基金會推動新竹文化市民交流。5.爭取園區回饋金補助推動全市國小免費午餐。6.推動行人優先路權觀念推動家庭關電視機運動走出戶外走向學習。7.爭取園區回饋金補助推動免費公車與東區免費醫療公車。8.爭取預算協調三民里集會所用地限期內解決千甲里活動中心問題。9.推動東區各里普設監視器協助成立社區巡守隊確保婦幼安全無巡守隊社區和保全業者以公開招標簽約方式配合市府治安區塊規劃延伸巡邏網路。10.a.改善十八尖山停車場排水系統設計不良問題解決光明里含水源街全部淹水問題。b.監督公道五路排水管道暢通解決前溪千甲水源等里淹水之苦。c.監督解決護城河設計缺失杜絕親仁東門等里之人為水患。11.協助市府與關東橋地區等里民共同監督園區排放戴奧辛之環境問題共創園市雙贏。12.規劃推動新竹都會區防災中心計畫。13.規劃推動水源里再生開發案。14.計程車跳錶收費透明化成立警察申訴專線保障合法車行照顧領牌運將工作權益。15.協助水源里打通太原路中華路口交通瓶頸問題。16.推動興建關東車站解決關東橋地區交通與觀光需求。17.興建地下停車場與重規劃道路設計解決金山社區交通問題。18.堅決維護眷村遷建工程與補助權益。19.追求成立公正超越黨派與私人利益之親民黨團積極協助市政服務市民。20.追求府會族群和諧推動議事效率共創市民福利. |
| 20 | | 鄭宏輝 | | 男 | 台灣省新竹市 | 民主進步黨 | 新竹市議員 | 新竹市東區前溪里8鄰經國路一段113巷4號 | 學歷：<br>三民國小、光華國中、新竹中學、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台灣大學公共行政碩士。<br>經歷：<br>新竹市議會第五、六屆議員、民進黨新竹市黨部主任委員、228牽手護台灣新竹市總指揮、中華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兼任講師、2004陳水扁呂秀蓮新竹市競選總部總幹事、2004柯建銘立委選舉競選總部主任委員、新竹市總工會顧問、新竹市商業會理事長聯誼會顧問、新竹市義消三民分隊顧問。 | 1. 強力暨督制衡，落實議會立法權、預算審查權及政策監督權。<br>2. 推動園區與市區共同成長的雙贏策略，共創新竹文化科學城。<br>3. 強力督促市政府建構交通政策，解決交通問題。<br>4. 推動全新竹納入都市計劃，促進地方繁榮進步。<br>5. 推動都市更新，強化都市中心活力，呈現城市的魅力。<br>6. 強化治安，推動警政與社區的結合，掃除治安死角。<br>7. 推動教育改革，建立校園安全環境，認識鄉土文物及台灣歷史、地理等。<br>8. 落實托育政策，重視婦幼安全與老人福利，解決現代家庭的問題。 |
| 21 | | 施乃元 | 36 | 男 | 台灣省台北市 | 無 | 公務員 | 新竹市龍山里4鄰光復路一段514巷51號 | 學歷：<br>台灣大學城鄉與建築研究所碩士<br>中原大學工學院建築系學士<br>新竹中學<br>建華國中資優生<br>經歷：<br>國泰建設公司專案企畫師<br>台北縣政府建管課員<br>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副研究員<br>研究論文優等獎<br>行政院研考委員會綜合處專員 | 1. 伯樂精挑良驥<br>一流市政要由一流議員監督；<br>一流議員有賴一流市民選舉。<br>2. 一流議員應有的素養:<br>一流、誠信，出“政治污泥”而不染；<br>專業、服務，能“鄉地有聲”以問政。<br>3. 乃元　以一介書生，滿腔熱血，願意返鄉，服務桑梓。<br>祈請　鄉親父老賞識提攜，願為年青朋友的楷模。 |

## 貳、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 （一）投票時間：民國94年12月3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 （二）選舉人資格：

1、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74年12月3日（包括當日）以前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94年8月3日（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94年12月2日繼續居住而無下列（1）（2）情形之一者，有市長選舉投票權（但投票日前20日以後遷出之選舉人，仍應在原選舉區行使選舉權）。

（1）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如係戒嚴時期依懲治叛亂條例判決者，不在此限）

（2）受禁治產宣告尚未撤銷者。

2、市議員選舉除符合上述規定外，如在行政區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94年9月22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各該選舉區選舉投票權。

###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投票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

4、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或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3條之1第1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

5、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裝設足以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之攝影器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3條之1第2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6、選舉人投票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3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7、選舉人在投票時，如有下列情形，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3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者。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者。

（3）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者。

8、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4條之1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7條第3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9、選舉票圈選示範如下：

| | | | |
|---|---|---|---|
|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 （四）選舉票顏色：淺黃色

###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者。

2、圈二人以上者。

3、所圈地位不能辨別為何人者。

4、圈後塗改者。

5、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劃寫符號者。

6、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者。

7、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者。

8、不加圈完全空白者。

9、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者。

### （六）妨害選舉之處罰：

1、妨害選舉罷免處罰（摘錄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章有關規定）。

第八十六條：違反第五十四條第一款之規定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二款之規定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三款之規定者，依各該有關處罰之法律處斷。

第八十七條：利用競選或助選機會，公然聚眾，以暴動破壞社會秩序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首謀者，處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八十七條之一：辦理選舉、罷免期間，意圖妨害選舉或罷免，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八十七條之二：公然聚眾，犯前條之罪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八十九條：對於候選人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期他不正利益，而約其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六十萬元以上六百萬元以下罰金。

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利益，而許以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亦同。

犯第一項之罪者，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犯第二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受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第九十條：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為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一、妨害他人競選或使他人放棄競選者。

二、妨害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或使他人為罷免之提議、連署者。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九十條之一：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上四百萬元以下罰金。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共犯者，免除其刑。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九十一條：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一、對於該選舉區內之團體或機構，假借捐助名義，行求期約或交付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使其團體或機構之構成員，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

二、以財務或其他不正利益，行求期約或交付罷免案提議人或連署人，使其不為提議或連署，或為一定之提議或連署者。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第九十一條之一：意圖漁利，包攬第八十九條第一項、二項、第九十條之一第一項或第九十一條第一項各款之事務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九十二條：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九十三條：違反第六十一條第二項或第八十一條第二項規定者或有第六十三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經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第九十三條之一：違反第六十三條第三項規定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

違反第六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第九十四條之一：將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攜出場外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第九十五條：意圖妨害或擾亂投票、開票而抑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匭、選舉票、罷免票、選舉人名冊、投票報告表、開票報告表、開票統計或圈選工具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九十七條(第三項)：將選舉票或罷免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第九十八條：犯本章之罪，其他法律有較重處罰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辦理選舉、罷免事務人員，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以故意犯本章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分則第六章之妨害投票者，宣告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並宣告褫奪公權。

2、妨害投票罪（刑法分則第六章）：

第一百四十二條：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法定之政治上選舉或其他投票權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前項之未遂放罰之。

第一百四十三條：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

犯前項之罪者，所接受之賄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第一百四十四條：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七千元以下罰金第一百四十五條：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百四十六條：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一百四十七條：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

第一百四十八條：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三百元以下罰金。

附註：候選人個人及政黨資料，由候選人及政黨自行負責。其個人及政黨資料為選舉委員會職務上所已知或經查明不實者，不予刊登公報。經所屬政黨推薦之候選人刊登其政黨推薦；未經所屬政黨推薦或經政黨推薦後撤回之候選人，不刊登其黨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第五項）

## 檢舉賄選，有獎金：

1、因檢舉而查獲縣市長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五百萬元，因檢舉而查獲縣市議員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二百萬元。

2、因檢舉而查獲縣市長、縣市議員候選人之配偶、直系血親、五親等內之旁系血親、三等內之姻親或依公職人員選舉人競選辦事處及助選員設置辦法所設置之負責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百萬元。

3、因檢舉而查獲前二款以外之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五十萬元。

## 檢舉專線電話：

政府為便於民眾檢舉賄選案件，設有檢舉專線電話，隨時接受民眾檢舉賄選案件，

**檢舉電話：0800-024-099**

## 第一選舉區投開票所地點一覽表

| 投開票所編號 | 投開票所地址 | 投開票所名稱 | 所轄里、鄰範圍 |
|---|---|---|---|
| 1 | 新竹市民族路33號 | 東門國小教室二年一班 | 育賢里全里、三民里17、18鄰 |
| 2 | 新竹市民族路33號 | 東門國小教室一年一班 | 親仁里1至8鄰 |
| 3 | 新竹市民族路33號 | 東門國小教室一年二班 | 親仁里9至18鄰 |
| 4 | 新竹市東門街150號 | 東寧宮一樓 | 東門里全里 |
| 5 | 新竹市武昌街74號 | 民眾活動中心正門 | 成功里全里 |
| 6 | 新竹市中華路二段399號 | 台電公司新竹營業處玄關 | 榮光里全里 |
| 7 | 新竹市中正路65號 | 市立影像博物館 | 中正里全里 |
| 8 | 新竹市錦華街60號 | 曙光幼稚園活動中心 | 錦華里3至7鄰、16至20鄰 |
| 9 | 新竹市錦華街20巷2號 | 東大新村活動中心 | 錦華里1、2鄰、8至15鄰 |
| 10 | 新竹市北大路70號 | 曙光小學一年勇班 | 文華里1至7鄰 |
| 11 | 新竹市光華街42之8號 | 文華福德祠民眾活動中心 | 文華里8鄰、15至17鄰 |
| 12 | 新竹市田美三街2號 | 勞工育樂中心一樓綜合教室 | 文華里9至14鄰、18、19鄰 |
| 13 | 新竹市北大路61號 | 曙光女中106教室 | 復中里1至7鄰、11、12鄰 |
| 14 | 新竹市民生路222巷1號 | 陳永河先生民宅(空屋) | 復中里9、10、13、15、16、20、21鄰 |
| 15 | 新竹市三民路133號 | 復興社區活動中心 | 復中里8、14鄰、17至19鄰 |
| 16 | 新竹市自由路95巷15號 | 三民國中二年十四班 | 復興里1至6鄰 |
| 17 | 新竹市自由路66號 | 三民國小一年二班 | 復興里7鄰、11至14鄰 |
| 18 | 新竹市自由路66號 | 三民國小一年四班 | 復興里8至10鄰、15至18鄰 |
| 19 | 新竹市民生路58巷8號 | 來來幼稚園 | 三民里1至6鄰、8至10鄰、21鄰 |
| 20 | 新竹市民族路111號 | 農委會農糧署北區分署新竹辦事處 | 三民里7鄰、14至16鄰、20、25、26鄰 |
| 21 | 新竹市中華路二段2號 | 國立新竹高工明德樓一樓機加一 | 三民里11至13鄰、19鄰、22至24鄰 |
| 22 | 新竹市自由路66號 | 三民國小201班教室 | 東園里11、12、14、15鄰 |
| 23 | 新竹市忠孝路414號 | 東園社區活動中心一樓 | 東園里1鄰、3至8鄰、10、13鄰 |
| 24 | 新竹市東大路一段1號 | 風城願景館 | 公園里7至14鄰、16鄰 |
| 25 | 新竹市南大路27號 | 公園社區活動中心 | 公園里1至6鄰、15、17、18鄰、東園里2、9鄰 |
| 26 | 新竹市學府路2號 | 建華國中第二棟一樓2002教室 | 建華里2鄰、4至7鄰、10、12、15鄰 |
| 27 | 新竹市學府路4號 | 培英國中C棟318教室 | 建華里1、3、8、9、11、13、14鄰 |
| 28 | 新竹市學府路4號 | 培英國中A棟202教室 | 東山里1至3鄰、6鄰、17至19鄰 |
| 29 | 新竹市東山街64號 | 基督教東山街浸信會教室 | 東山里4、5、8、9、16、20、21鄰 |
| 30 | 新竹市學府路4號 | 培英國中A棟204班 | 東山里7鄰、10至15鄰、22鄰 |
| 31 | 新竹市學府路128號 | 新竹高商外三２班教室 | 綠水里1、2鄰、9至12鄰 |
| 32 | 新竹市園後街25號 | 東園國小教室一年二班 | 綠水里14、16、17、18、21、22鄰 |
| 33 | 新竹市園後街25號 | 東園國小教室一年一班 | 綠水里8、13、15、19、20鄰 |
| 34 | 新竹市園後街25號 | 東園國小教室三年十班 | 綠水里3至7鄰 |
| 35 | 新竹市東明街138巷1號1樓 | 光復里集會所 | 東勢里全里 |
| 36 | 新竹市東明街133號 | 龍台宮(面對廟右邊廂房) | 光復里10至18鄰 |
| 37 | 新竹市東明街133號 | 龍台宮(面對廟左邊廂房) | 光復里1至9鄰 |
| 38 | 新竹市經國路一段210號 | 前溪里集會所 | 前溪里7至10鄰、13至16鄰 |
| 39 | 新竹市經國路一段156巷226號 | 永豐宮(後面的長壽俱樂部) | 前溪里1至6鄰、11、12鄰 |
| 40 | 新竹市原興路200號 | 靈安宮左側廂房 | 水源里1至8鄰 |
| 41 | 新竹市溪州路59巷15號 | 水源里集會所右側 | 水源里17至23鄰 |
| 42 | 新竹市溪州路59巷15號 | 水源里集會所左側 | 水源里9至16鄰 |
| 43 | 新竹市千甲路387號 | 千甲社區活動中心 | 千甲里3、4、5、6、7、8鄰 |
| 44 | 新竹市水利路56號 | 晨新幼稚園 | 千甲里1、2、9、10、11、12鄰 |
| 45 | 新竹市建中一路37號、39號 | 鴻儒天下大廈(韻律教室) | 豐功里1至4鄰、7至10鄰、13至15鄰、21至25鄰 |
| 46 | 新竹市建功一路104巷22號 | 建功國小一年忠班 | 豐功里5、6、11、12鄰、16至20鄰、26鄰 |
| 47 | 新竹市建中一路58號1樓 | 公學新城活動中心(甲區)管委會辦公室 | 偉功里全里、武功里1至6鄰 |
| 48 | 新竹市新源街106號1樓 | 空店面 | 武功里7至14鄰 |
| 49 | 新竹市建功一路63號1樓 | 公學新城乙區國宅管委會一樓 | 武功里15至23鄰 |
| 50 | 新竹市建功一路14巷1號 | 軍功社區活動中心 | 軍功里1至16鄰 |
| 51 | 新竹市建功一路104巷22號 | 建功國小成教班教室 | 軍功里17至24鄰、34至40鄰 |
| 52 | 新竹市建功一路49巷14號1樓 | 市立托兒所武功分班 | 軍功里25至33鄰 |
| 53 | 新竹市金城一路65之1號 | 建功社區活動中心 | 立功里全里 |
| 54 | 新竹市金城一路67號 | 金城新城自治會辦公室 | 建功里1至9鄰、12、18鄰 |
| 55 | 新竹市建功二路17號 |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A棟樓下高一三班教室 | 建功里13至17鄰、21鄰 |
| 56 |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298巷7弄14號地下室 | 文教新城管理委員會辦公室 | 建功里10、11、19、20鄰 |
| 57 |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53號 | 光復中學一樓11教室 | 光明里6鄰、8至13鄰、16至18鄰 |
| 58 |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光明新村140號 | 光明新村活動中心一樓 | 光明里2至5鄰、7、15鄰 |
| 59 | 新竹市大學路8號 | 中國石油公司餐廳 | 光明里１、14鄰、19至28鄰 |
| 60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574號 | 龍山國小一年一班教室 | 龍山里1至4鄰 |
| 61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512號 | 光武國中一年五班教室 | 龍山里5至7鄰、12鄰 |
| 62 | 新竹市長春街118巷36之1號 | 長春福德宮 | 龍山里8至11鄰 |
| 63 | 新竹市科學園路95號 | 徐氏宗親會 | 科園里3至6鄰、8鄰 |
| 64 | 新竹市科學園路171號 | 科園國小一年四班 | 科園里1、2、10鄰、22至26鄰 |
| 65 | 新竹市民享一街123號對面 | 三福宮 | 科園里14鄰、16至21鄰 |
| 66 | 新竹市科學園路171號 | 科園國小一年一班 | 科園里7、9、11、12、13、15鄰 |
| 67 | 新竹市埔頂路158巷15號 | 埔頂里集會所 | 埔頂里10至17鄰、20鄰 |
| 68 | 新竹市埔頂路132號 | 埔頂社區老人活動中心 | 埔頂里1至9鄰、18、19鄰 |
| 69 | 新竹市新莊街263號 | 新莊里集會所 | 新莊里１至６鄰、22、23、25鄰 |
| 70 | 新竹市新莊街252號 | 新莊幼稚園(櫻桃班) | 新莊里7至12鄰、24、26鄰 |
| 71 | 新竹市長春街113號 | 上仁幼稚園一樓教室 | 新莊里13至21鄰 |
| 72 | 新竹市關東路53號 | 關東國小一年仁班 | 關東里1至5鄰、17鄰、20至21鄰 |
| 73 | 新竹市關東路53號 | 關東國小一年信班 | 關東里6至11鄰、18鄰 |
| 74 | 新竹市關東路53號 | 關東國小二年忠班 | 關東里12至16鄰、19、22鄰 |
| 75 | 新竹市金山九街108號 | 徐水源宅 | 金山里1、2、3、6鄰 |
| 76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163巷53弄1-4號 | 金山里集會所 | 金山里4鄰、7鄰、12至17鄰、19鄰 |
| 77 | 新竹市關東路53號 | 關東國小一忠教室 | 金山里9、10、11、21、22、23、26、27鄰 |
| 78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89巷123之2號 | 椰城社區遊戲室 | 金山里5、8、18、20、24、25鄰 |
| 79 | 新竹市安康街5巷1號 | 新竹市東區老人文康中心 | 仙水里7、12鄰、15至19鄰 |
| 80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525巷27號 | 鎮安宮活動中心 | 仙水里2至4鄰、8至10鄰、13鄰 |
| 81 |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257號 | 世界高中A1001教室 | 仙水里1、5、6、11、14鄰 |
| 82 | 新竹市寶山路452巷7弄對面 | 仙宮土地公活動中心 | 仙宮里全里 |